

109 年高雄市旗山區廢棄物處理場廠回饋金

實施計畫執行情形及運用效益考核(1-6 月)

案號	案件名稱	核定金額 (元)	執行金額 (元)	*符合動支項目	運用效益
1	大德里辦公處 公務設備採購 案	64,200	64,200	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 回饋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1 目辦理	補足基本公務設備(LED 電子 看板),提昇服務品質,擴大民 眾參與滿意度。
2	竹峰里入口意 象告示牌採購 案	89,000	89,000	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 回饋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2 目辦理	美化環境,帶動地方觀光遊 憩,促進經濟發展,以達區里 行銷之目的。 (108 年第 5 次會議提案)
3	三協里辦公處 設施設備購置 案	9,000	9,000	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 回饋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1 目辦理	補足基本公務設備(大百合 椅),提昇服務品質,擴大民眾 參與滿意度。
4	大德里辦公處 公務設備採購 案	39,000	39,000	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 回饋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1 目辦理	補足基本公務設備(電腦主機 含螢幕),提昇服務品質,擴大 民眾參與滿意度。
總計		201,200	201,200		